

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5月21日以现场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5年5月15日以电子邮件和即时通讯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中董事惠澎、杨瑾、陈晶、陈少华、郑文元、杨晨晖以通讯方式参会。公司董事会秘书、监事及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滕达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参与表决的董事人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经认真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认为：公司业务覆盖全国、横跨多个行业，去除现行

名称中的“厦门”行政区划，符合公司全国展业的实际情况；鉴于公司搬迁至新办公楼，同意按照实际办公地点变更住所；同时为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进行修订。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公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8名与会董事，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认为：为建立和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内部控制能力，完善内部控制程序，行使原监事会的相关职责，促进董事会对管理层进行有效监督，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修订。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8名与会董事，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3. 审议通过《关于部分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认为：公司非独立董事许瑾光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鉴于上

述董事辞职，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经公司控股股东国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夏成楼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关于部分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8名与会董事，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4.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5 年 6 月 6 日（星期五）下午 15:00 在厦门火炬高新区软件园二期前埔东路 188 号 19 层会议室以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8名与会董事，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2 日